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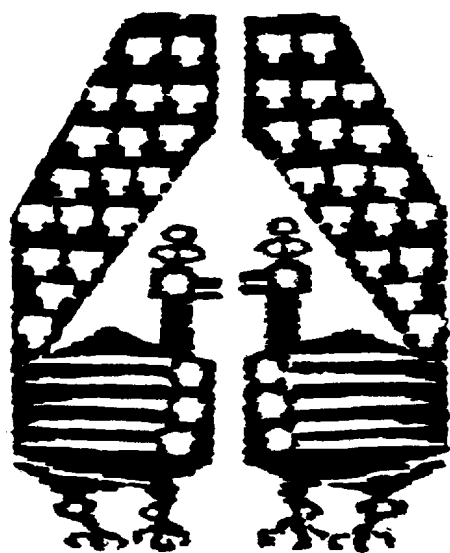
新疆
古代民族
文物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二十周年纪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二十周年纪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二十周年纪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二十周年纪念

新疆古代民族文物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



文物出版社

封面设计：仇德虎
版式设计：彭华士
责任编辑：范 纬

新疆古代民族文物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科学院
考古研究所编

文物出版社出版

北京五四大街二九号

一二〇一工厂印刷

新华彩印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787×1092 1/8 26.5印张 1985年10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统一书号：11068·1454 定价：65元

论新疆古代民族考古文化

穆舜英 王明哲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处祖国西北边疆，它与蒙古人民共和国、苏联、阿富汗、巴基斯坦和印度相邻，是古代丝绸之路的重要通道。自治区面积一百六十六万平方公里，占我国总面积的六分之一。

新疆自古就是我国一个多民族聚居区。在历史上曾有过塞人、月氏、匈奴、乌孙、羌、鲜卑、柔然、突厥、黠戛斯、回鹘、吐蕃等许多古老的部族及汉民族等在此活动。在塔里木盆地各绿洲和吐鲁番盆地曾有过车师、鄯善、龟兹、于阗、莎车、疏勒等城堡古国。直至今日，在新疆境内仍有维吾尔族、汉族、哈萨克族、柯尔克孜族、蒙古族、塔吉克族、回族、锡伯族、满族、塔塔尔族、乌兹别克族、俄罗斯族、达斡尔族等十多个民族定居。新疆全区人口据1982年统计为一千三百多万人，其中维吾尔族约占总人口的百分之四十五。在历史的长河中，活动于新疆的各古老部族与近代新疆民族的形成和发展，显然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各民族人民为开发新疆、建设新疆、创造新疆悠久的民族文化艺术都作出过重要的贡献，他们是伟大的中华民族的组成部分。

新疆地处亚洲腹地，远离海洋，深入内陆，雨水稀少，气候异常干燥，由于这一特殊的地理环境和气候条件，新疆境内地上、地下都保存了极为丰富的文物古迹，成为我国重要的考古地区之一。

在新中国成立以前，中国社会的经济文化处于落

后的状况，当时新疆没有一个专门从事文物考古研究工作的机构，也没有一支由中国考古人员组成的专业队伍。直到新中国成立后，才彻底改变了这种落后状态。现在新疆地区不仅建立了各级文物管理机构和博物馆，而且在新疆社会科学院还设置了考古研究所，汇集成一支由各民族考古科学研究人员组成的专业队伍。

自治区成立三十年来，新疆考古科研人员在塔克拉玛干大沙漠边缘的各绿洲、吐鲁番盆地、帕米尔高原、伊犁河流域，以及阿勒泰草原地区，进行了大规模的考古调查和重点发掘，发现了一批重要的古代遗迹，获得了上万件的出土文物，为研究我国新疆古代历史和民族文化提供了丰富的资料。

新疆地区远古时期人类活动遗迹的研究，已引起了国内外学者的注意。目前新疆境内最早的考古文化，是以出土细石器为特征的古文化遗址，它分布在天山南北、塔里木盆地周缘和罗布泊洼地。在哈密三道岭、七角井；乌鲁木齐的柴窝堡；库鲁克山的英都尔库什、辛格尔；罗布泊洼地的孔雀河两岸；吐鲁番的雅尔湖、阿斯塔那；木垒河谷地，以及且末、巴楚、柯坪等地都发现过这类遗址^①。

新疆细石器类型遗址，根据现有资料大致可以划

分为早、晚两期。早期遗址的特征是出土大量细石器，而无陶片共存。如哈密七角井遗址²，遗址范围约有六千平方米，在地面上散布着大量细石器，其中数量最多的是细长条形状的石叶石器，长二至四厘米不等，有些石叶石器已加工成为不规则的石镞，石叶嵌入木或骨质的刻槽中，即成一把把锋利的刮刀、切割器或投射器。石核有圆锥形和船底形。在遗址上还发现有大型石片砍砸器和大砾石打击制成的斧形器，但没有发现陶片；晚期细石器类型遗址，出土有大量细石器，制作更为精致，器形更为规整，并发现有陶器残片。如吐鲁番阿斯塔那文化遗址³，遗址位于吐鲁番县火焰山南麓的古代胜金水旁，大量石器散布于地面。考古人员在此采集的石器总数达七百多件，其中细石器占三百多件。这批出土的细石器，数量最多的也是呈细长条形状的石叶，有圆锥形和笔锥形石核，其敲剥压制的技术较前为高。有的细石核直径竟不足一厘米。还发现有通体敲压，修琢精致的柳叶形、桂叶形和三角形带铤的石镞、石矛，其中桂叶形石镞在罗布泊洼地也曾发现过。还见到有锯齿形刮削器和切割器，其中有一件锯齿形切割器，从器具刃部略有一定弧度观察，似已具有镰形器的特征。在此遗址上还采集到打击而成的敲砸器、马鞍形石磨盘、石球和穿孔的砾石坠等。与细石器同时发现的还有夹砂粗红陶片和灰陶片，从残陶片辨认，其器形有圆底钵、筒形杯和罐形器。

以出土细石器为主要特征的考古文化，在我国的黄河流域、东北、内蒙古和甘肃西部都有发现，它们的年代早的是属于旧石器时代晚期和中石器时代，在距今一万年¹。将我国黄河流域等地出土的细石器和新疆出土的细石器进行比较和考察，人们可以发现，它们的共同特征是出土大量细长条形的石叶石器。我国学者认为，新疆发现的细石器从整体传统来看，与黄河流域的细石器有共同特征，有的石器完全雷同，如新疆七角井细石器遗址上发现的船底形石核，在山西沁水下川和河北阳原虎梁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址中就已经发现，在陕西大荔沙苑和河南许昌灵井等中石器遗址中也有存在⁵。可见新疆发现的细石器类型与中国境内其他地区发现的细石器类型可能属于同一传

统。新疆的细石器遗址年代，其上限可能在中石器时期晚期，距今约在七、八千年前（如哈密七角井遗址），而其下限则延续时期较长，但其大量的遗址应当是属于新石器时期（如吐鲁番阿斯塔那遗址）。它们与欧洲、西亚、南亚和澳大利亚等地区发现的几何形细石器的特征（即从圆体石核上剥下长条石叶，加工成规整的三角形、半月形和梯形）是不同的，显然是分属于两种不同的文化传统⁶。

上述考古发现，为探索新疆远古时期人类活动的历史提供了资料。约在距今七、八千年前中石器时期晚期，新疆地区就有了人类的活动，从这个时期到新石器时期，这些远古的人类，已从打制粗糙的石器工具发展到制作出大量精细小巧的石器。细石器的出现，说明人们已经可以制成各类复合工具，他们将细小的石器打出锋利的刃口，然后装上骨木质的长柄，即可作为投掷武器，狩猎飞禽走兽和捕捉水中的游鱼，不仅改善了过去只能依靠粗笨石器进行生产的条件，而且扩大了生产的领域，大大提高了生产力。用细小石器作刃装上骨木制作的短柄，做成各类刮削器和切割器，也是远古人类在处理各种兽类毛皮和食肉所必需的用具。分布在新疆各地的古代原始群落，就是使用着这类工具和武器从事狩猎和游牧生活。随着生产的发展，在一些绿洲开始有了原始的农业，出现了锯齿形镰形器、石磨盘和陶器。有的原始群落，开始出现了装饰品，发现了穿孔的砾石坠等。新疆晚期细石器类型遗址中，出土的柳叶形、桂叶形的石镞和石矛等锋利的武器，它通体被削琢成鱼鳞状，表现了一种纯朴的自然美。这些石镞和石矛同样也是原始的工艺品，正是这些远古的居民揭开了新疆地区古代文明的序幕。

二

在距今约三、四千年左右根据现有资料，是新疆考古学上的铜石并用时期。古代史料记载当时广大的西北地区有众多的古老部族驰逐游徙，他们在我国古籍中被统称为“西戎”。《尚书·禹贡》云：“黑水、西河惟雍州，弱水既西，泾属渭汭……原隰底绩，至于猪野。三危既宅，三苗丕叙……织皮、昆仑、析枝、

渠搜，西戎即叙。”《史记·五帝本纪》记载，在舜的时候“南抚交趾、北发；西戎、析枝、渠搜、氏、羌；北山戎、发、息慎；东长、鸟夷，四海之内咸戴帝舜之功。”⁷。据岑仲勉先生考证，古代渠搜应在“今肃州迤西至鄯善一带”⁸。从上述记载，可见当时的“西戎”，是对西北各游牧部族的总称，西戎中的昆仑、析枝、渠搜应在古代新疆境内。

对古代新疆民族的传说，还可从《穆天子传》^①一书中得到证明。晋朝荀勖在为此书作序中曾云：“周穆王好巡狩，得盗骊騄耳之乘，籛父为御，以观四荒，北绝流沙，西登昆仑，见西王母”。史学界有些学者认为，周穆王西登昆仑见西王母的记述虽不可信，但书中所记载的地理行程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历史的真实并不是毫无根据的。《穆天子传》曰：“甲午，天子西征，乃绝逾之关隘；乙亥，至于焉居，禹知之平”；又云：“吉日辛酉天子升于昆仑之丘，以观黄帝之宫”。“季夏丁卯，天子北升于春山之上，以望四野，曰春山，是唯天下之高山也。”书中所提“昆仑”“春山”与今新疆境内的昆仑山和葱岭是相符合的。至于书中所指“西王母之邦”和“天子宾于西王母”等有关传说，在《山海经》中亦有记载。《山海经·西山经》云：“西水行四百里，曰流沙……又西三百五十里，曰玉山，是西王母所居也。西王母其状如人，豹尾虎齿而善啸，蓬发戴胜”⁹。可以作这样的推测，当时新疆地区有一些古老的部落，西王母部可能就是当时一支处于母系氏族社会阶段的部落，这支部落是以虎为图腾的。对这个阶段的历史，虽然我们还缺乏充分的史料，难以考察清楚，但人们从古籍一鳞半爪的记叙中可以寻找到一点线索。

七十年代，新疆考古人员在今罗布泊洼地的孔雀河北岸古墓沟台地上发现了一批早期罗布泊人的墓葬¹⁰。古墓沟墓葬有相当一部分保存完好，竖井土穴，穴内有木档板和盖木，部分墓葬在其墓穴四周还打有多圈木桩，木桩排列成放射状。墓中出土文物以木、骨、角器为主，在一座墓中的尸体上曾发现了一枚细石镞；还出土了较多的草、麻枝条编织的扁筐和提篮。与孔雀河古墓沟文化性质相同的墓葬，在孔雀河下游的铁板河三角地也有发现，古墓沟墓中尸体大部分已

朽坏，少数成了干尸。从尸体看，有一具墓主的尸体，下巴瘦尖，深目微闭，鼻子高而尖小，薄嘴唇，褐黄色头发散披在肩上，从外形观察是具有雅利安人种的特征。古墓沟的主人赤身裸体，外裹粗毛编织的毛布，胸前交裹处以精细的磨制骨、木质别针或是削尖的树枝别住；下身还裹一块羊皮。有的头上戴有一顶三角形或簸箕形的毡帽，有的在毡帽上插了两根雁翎。古墓沟墓葬内还出土有雕刻精细的木质和石质人像，多为女性。木雕像的乳房和臀部明显突出，没有双臂和双腿；石雕像也只雕出一个躯干，其脸面用黑色粗线条勾画，乳房处有两个突出的乳头。古墓沟墓葬所处的时期具有明显的母系崇拜的特征。在这批墓葬中出土的一些提篮中还发现了麦粒，普遍发现随葬麻黄枝叶，在少量墓中还发现朽蚀严重的细小铜卷。值得注意的是在孔雀河古墓沟已发掘的四十座墓葬中，没有发现一件陶器。根据有关碳十四测定资料，早期墓葬的时代约距今三千八百年左右^②。

孔雀河古墓沟文化的发现证实了在古代罗布泊地区曾居住着一支以母系崇拜为特征的原始部落，她们已有了较为发展的畜牧业，已学会捕鱼，似有了原始的种植业（有麦子）。她们会用草麻枝条编织篮筐，并用羊毛捻成毛线，纺织出很粗的毛布，用毛布披裹在身上，下身裹一块兽皮，头上戴有插雁翎的毡帽。她们已有了原始的宗教观念，在墓中埋有木雕和石雕人像。这些雕像尽管很粗陋稚拙，但神态生动。孔雀河古墓沟文化的发现已引起了学术界广泛的注意。

在新疆境内，相当于这一时期的考古文化还有几种类型。

一类以出土大型磨制石器为主要特征的考古文化，在古疏勒地区和古伊吾地区都有发现。如阿克塔拉遗址¹¹，遗址位于今喀什地区疏附县阿克塔拉地区。在一片生长着少量骆驼刺和芦苇的沙石荒漠上，考古人员采集到了相当数量的石器和陶片。阿克塔拉遗址的石器为磨制石器，器形有半月形石刀、石镰、马鞍形石磨盘、石杵、石球、石环、石镞、石纺轮，石质多数为沙岩。同时出土有夹砂灰、褐、红色陶片，其中有一件是完整的圜底钵。从其他残碎陶片中可辨别的器形还有罐、盆、钵、瓮等，都为素面，其特点是在

陶器的口沿处有一圈小洞或小突钉，不见彩陶。在遗址中，还出土了一把红铜小刀，经化验，含锡量仅占百分之一二。阿克塔拉遗址所处的阶段显然已有较为发展的农业，进入了铜石并用时期。与阿克塔拉遗址相类似的，除与它毗邻的温古洛克、库鲁克塔拉和德沃勒克三处外，在阿克苏地区和和硕县也有发现。如新塔拉遗址，位于和硕县乌什塔拉，遗址文化层厚达五米以上，从发掘的一条探沟中出土及附近采集的文物中，有大量磨制石器，包括石镰、石杵、带把石臼、石球、石锥、石斧、石磨盘和陶釜等，其中不少石器磨制精致。此外，在古伊吾地区，考古人员还发现了四道沟遗址¹⁴，遗址位于今木垒县四道沟的一座高台地上，总面积约为一万平方米，在发掘的一处居住遗址里，发现在居住面内有灰坑、灶和柱洞等遗迹。出土文物有一百七十多件，出土的石器为磨制，有穿孔石锄、平面或马鞍形的石磨盘、石杵、石棒、石铤、石球、石纺轮和石环等；骨器有骨针、三棱形单翼和扁平双翼倒勾形骨镞、骨梳；陶器有单耳和双耳陶罐，有浅腹盆、平底钵、直口壶。还发现了彩陶罐和陶制的狗头，铜环和小铜刀等。特别值得注意的是曾经在此遗址附近还发现了一件石祖，这是崇拜父系的典型文物，这正说明当时的四道沟文化时期可能正处于父系氏族社会阶段，他们从事农业和畜牧业，已能制造和使用金属器具。

另一类是以出土彩陶为特征的考古文化。这类遗址分布在哈密、巴里坤、奇台、吐鲁番、托克逊和且末等地区。新疆发现的彩陶，陶质都较粗，细泥陶很少见。一般都在陶坯上敷以红色涂料，绘黑、红色彩，图案装饰以三角纹和网状纹为主。与彩陶同时出土的还有石斧、石铤、大型石磨盘、石砍锄、石杵、石球，还发现有小铜刀和铜饰件。如哈密县五堡乡发现的一片古墓群，面积近五千平方米¹⁵，墓葬形制为竖穴土圜。随葬物除墓主人随身穿着的皮毛织物外，还有少量木、石、陶器、海贝和小铜刀。五堡墓葬出土的木器有犁形尖状掘土器、木铤、木桶、木勺等，木桶上彩绘三角形网状纹。石器有石磨盘、石杵、石砍锄、砺石和石球。陶器主要是单耳彩陶罐，器物表面敷红陶衣，上绘黑彩，在器口部分绘有倒三角纹、在腹部绘有长

条三角纹，也有平行竖短纹、平行横线纹等。五堡古墓主人，入葬时穿的是毛织的长袍，长统皮裤，高腰皮靴。还发现了一件红地绣满黄色三角图案的毛织物，是一件罕见的珍品。五堡古墓中也保存有完好的干尸，深目高鼻的脸面，妇女留有长至腰际的发辫，据古人种学者的研究，认为哈密五堡古尸具有明显的高加索人种的特征¹⁶。

五堡墓葬出土的文物，反映了当时已有了较为发展的农业和畜牧业，生产工具以石、木器为主，使用木制的犁形工具，并已有了铜器，同时也已掌握了原始的手工毛纺技术。

新疆发现的彩陶考古文化遗址，从地域分布看，其中心地点是在新疆东部，其他地区或发现较少，或迄今没有发现。从时代来看，则延续较长，下限较晚，开始出现彩陶的考古文化遗址都已进入铜石并用时期，而晚的则彩陶与铁器共出，延续到了汉代。新疆彩陶的花纹图案，以三角纹、倒三角纹和网纹为主，在阿拉沟地区古墓出土的彩陶上所绘的涡卷纹，基本上也都由三角纹演化而来。新疆彩陶的器形，较多见的是单耳罐和小把杯。从新疆发现的彩陶花纹图案和器形分析，它与我国甘肃西部的马厂类型、火烧沟类型和沙井类型文化有相似之处，受到我国甘肃地区彩陶文化传统的影响较大。它与中亚、西亚和欧洲地区出土的彩陶，在特征上有着明显的不同¹⁷。

此外，1965年考古工作者在阿勒泰县克尔木齐发掘了一批早期石棺墓，其特征是以较大的石板拼成方形或长方形的石棺，有的棺口盖有大石板，墓底一般无石板。实行丛葬，大石棺墓内尸体多达二十具，除个别尸骨完整，其余都是肢体分离、纵横叠压的一片乱骨。出土的各式细石铤，如桂叶形、三角形带铤的石铤与罗布泊等地遗址所出土的极为相似。石罐、双联石罐、石臼、石范以及不同式样的橄榄形陶器，小铜刀等也很别致。它们与苏联南阿尔泰地区卡拉苏克文化颇为相似。关于卡拉苏克文化的年代，苏联学者一般认为在公元前1200—700年左右。

在比较早期的考古文化中，还有一个重要的部分，就是分布在天山、阿尔泰山、阿尔金山和昆仑山中的岩画，它们大多是古代游牧民族文化的遗存。新疆遗

存的岩画有刻画和彩绘两类，主要见于高山牧场、中低山区，以及牧民们转场的牧道上。部分河谷地带也有发现。

从已发表的新疆天山以北的岩画材料来看^⑧，这些岩画大部分凿刻在黑砂岩、花岗岩和板岩的岩面上，岩面大多朝东向阳，岩画采用粗线条的阴刻。彩绘岩画主要见于洞穴中，大多用一种赭石色的矿物作原料，朱红彩、或黑、白色彩。岩画的题材有：1.动物画，最常见画的是牛、马、羊、鹿，也有狗、熊、骆驼。如霍城县干沟岩画，在一块岩石上刻有形状不同的十七只大头羊和山羊，其中一只体形较大的山羊，羊角较长，一角向后弯曲，一角前翘，惊觉地抬头注视前方，粗犷的线条勾绘出了一副草原生活景象。2.狩猎画，常见画面是猎人手持弓箭向猎物射击的形象。如撒尔乔湖的一幅狩猎图，画面有一猎人，双手前曲握住弓弦，他所射出的箭已击中了一头黑熊，黑熊挣扎逃窜，猎人则紧追不放，画面形象清晰，神态逼真。3.放牧画，这类画在北疆的裕民、富蕴、哈巴河等地都有发现。如哈巴河县发现一幅岩画，画面有众多的岩山羊，还有鹿、骆驼等，大小参差、缓慢行进，畜群之后有一猎狗尾随。两名放牧者，一上一下步行于畜群中。上边一人手执长鞭，下边一人似戴一尖帽，两手张开作驱赶状，画面生动活泼，反映了游牧生活面貌。4.车辆画，表现御者徒步驾车，头戴尖帽，手执长缰绳，作吆喝状。“车”以两个圆轮与长轡表示。拉车牲畜，作奔驰状，长尾系三角坠，头上有一长角。这幅岩画在阿勒泰岩画中是十分罕见的，它反映了阿勒泰古代游牧民族的一个重要的生活侧面。在车辆之下，还刻有一些对羊图案。除此之外，还有格斗画、舞蹈画、神灵画等，如在富蕴县唐巴勒岩洞中发现一幅彩绘岩画，上部绘两个同心圆，旁绘云彩图，下部绘一人头像，头戴插翎的帽子，额部绘有几十道短线，脸部绘眉、眼、嘴，未绘耳朵。与此相似的画面，在内蒙古阴山岩画中也有发现。岩画上两同心圆，旁有云彩，应代表日、月，下面奇异的人头像，似为神灵。原始的宗教观念常表现为对自然神灵的崇拜，新疆北部发现这类岩画，同样反映了这一点。应该指出，确定岩画的年代是一个复杂的问题。我国历史悠久，幅

员辽阔，古代各民族的社会形态发展不平衡，有的岩画可能是铜石并用时代的产物，有的岩画的年代则可能在公元前后，还有的岩画则可能产生在公元十二、三世纪，甚至更晚的时间。所有这些，都是研究岩画时需要认真探讨的课题。

三

战国时期前后，是新疆古代民族历史上一个极其重要的时期。如果说我国史籍反映战国以前新疆的某些记载还颇带浓厚传说色彩的话，那么这一时期以后，有关新疆地区各民族活动的史实就翔实和丰富多了。根据《史记》、《汉书》的《匈奴列传》、《大宛列传》和《西域传》等记载，在战国时期的北疆草原上，以伊犁河流域为中心的广大地区，主要是塞人的游牧地。而在阿尔泰山东段、额尔齐斯河上游迤迤往南直到天山东麓，则是所谓呼揭人的天下。至于塔里木盆地周沿、罗布泊地区、吐鲁番盆地等，则是一些“城郭诸国”和古代姑师（车师）游牧民族的活动地。

有关这一时期民族文化的考古工作和主要收获是：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在伊犁河流域的尼勒克县奴拉赛山区和圆头山谷中，发现了两处古铜矿遗址，经对古铜矿中坑木标本作¹⁴C测定，其时代为距今2440年（±75）和2650年（±170）^⑨，相当于我国春秋战国时期。古铜矿都早已废弃。考古队员对其中的奴拉赛铜矿进行了调查，发现了十余处竖井硐口，每个硐口大致五米见方，硐口已塌毁，为碎石、砾砂和丛生的野草所覆盖，各竖井在地下是相通的，形成了网络似的采矿平硐和坑道，有的坑道口已遭水淹。进入坑道，尚可见到支撑矿壁的坑架，坑架是用原木分为数层两端楔入坑壁而成，保存完好，为人们提供了我国古代开采铜矿的现场资料，在采矿竖井的内外还可见到大量矿石和石器，石器的形制都为圆或扁圆形的大石锤，一头圆钝，一头尖圆，最大的石锤直径约为二十厘米，石锤的一端大都凿有纵和横的宽条凹槽，以利于系绳勒索。这些大石锤的特征与著名的湖北大冶铜绿山战国时期铜矿遗址出土的石锤基本一致，这是目前在我国西部边境地区第一次发现的春秋

战国时期的古铜矿遗址，对研究我国冶金史和新疆地方史都有重要意义。在距采矿竖井不远的沟谷内，还发现了冶炼遗址，在一处冲积沟的断面上见到有陶片、矿石、炉渣、动物骨骼以及经过粗炼的铜锭（俗称白冰铜），铜锭经光谱分析，含铜量高达百分之六十左右。从一些釉质多孔的黑色炉渣中可以看到有残留木炭或木质纤维状印痕，证明当时冶铜燃料是木炭。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在伊犁河流域的各地，曾发现过一批十分珍贵的红铜和青铜文物。五十年代末和六十年代初，在新源、特克斯境内发现了一批青铜器。新源发现的两件铜刀，其中一件铜刀，柄部作羊头形，长二十三点三厘米。特克斯发现有铜斧、铜牛头（形似水牛）和月牙形铜饰牌等²⁰。近年来又相继在巩留、新源、昭苏和察布查尔等县境内，发现了一批铜斧、铜凿、铜刀，还有大型的高足方铜盘，深腹铜釜等。而尤令人注目的是1983年在新源地区巩乃斯河畔出土的六件铜器²¹，即铜武士俑、铜三足带耳大釜、铜铃、铜对虎圆环、铜对翼兽圆环和高喇叭方座承兽铜盘。铜武士俑通高四十厘米，重三公斤，空心，头戴尖顶大沿式帽，帽顶有一尖刺弯勾，面部表情端凝，双目直视，深目高鼻，留有大鬓角。上身裸露，下身似围一短裙，双手空握执物（物已失），两腿一跪一蹲，造型极为生动。这种大型铜武士俑，在新疆境内还是首次发现。铜对虎圆环和铜对翼兽圆环，其直径在二十八至三十一厘米左右，对虎作踞伏状，对翼兽则头部对接，其造型都十分别致。铜三足带耳大釜，通高三十四厘米，重约二十五公斤，亦为新疆境内铜器中首次发现。高喇叭方座承兽铜盘，底座呈喇叭状，上承方铜盘，盘内尚有两小兽，这件铜器出土时已破碎严重，底座成碎片，小兽形制也不十分清楚。与此类似的器物在苏联中亚地区也曾有发现，被认为是古代塞人的文物。

在公元前三世纪前，伊犁河流域是塞人活动的地区，《汉书·西域传》云：“乌孙国……本塞地也，大月氏西破走塞王，塞王南越县度，大月氏居其地。后乌孙昆莫击破大月氏，大月氏徙西臣大夏，而乌孙昆莫居之，故乌孙民有塞种、大月氏种云。”大月氏西破走塞王的时间在公元前三世纪末叶，故上述铜器可以

认为是古塞人的文化遗存。

近年来，在北疆地区有两次重要的考古发掘，使得人们对新疆地区古代塞人考古文化有了进一步发现和认识。一次是1982年在新源县黑山头地区发掘的一批古墓葬。其墓葬形制都是圆丘形封石堆，是用一些大小不等的石头掺填以沙土堆成。石冢外围绕有圆形石圈，墓室为竖穴土坑，一般较浅，单室，有的从中间用列石象征性地隔为“两室”或隔一角隅。尸体头西脚东，仰身直肢或二次葬。随葬器物较少，主要是单耳彩陶罐、彩陶杯、彩陶釜和小铜镜、铜耳环、小铁刀等。另一次是1978年在特克斯一牧场发掘的古墓葬，其外观特征也是圆丘形封石堆。石堆冢外也围绕有圆形石圈，墓室除有用石头象征性地分隔成“两室”的外，还出现了双室或三室墓。尸体一般均为仰身直肢，头西脚东。出土器物有素面单耳陶罐、陶杯和陶釜。陶质较粗糙，体形较大，其中有一种陶釜，在釜上腹部都有一弯月形指掐纹的装饰泥条，具有浓郁的地方色彩。此外还发现了铜马衔、铜耳环、铜发钗，金耳环和小铁刀等。上述两处古墓葬，从墓冢外观、墓室结构到陶器类型及形制特征，都基本相同，但时代并不一致。黑山头墓葬属于早期，相当于战国前后，其墓葬形制是封石堆、竖穴土坑、单室或列石划为“两室”，出土陶器以彩陶为主。一牧场墓葬时代较晚，相当于西汉时期，墓葬形制与早期虽仍基本一致，但墓室已出现双室或三室，出土的陶器为素面。一牧场墓葬应是黑山头墓葬的延续。上述考古文化，其文化内涵和特征是与两汉时期伊犁河流域的乌孙文化有明显的差异，而早于乌孙文化。故这两处文化应是古代塞人文化的遗存²²。

近年来在昭苏县下台、波马，新源县铁干里克和种羊场等地区还发掘了一批古墓葬，它们的时代大致也都在战国至西汉时期。其中下台和波马出土的几件彩陶器，似与塞人文化有关。彩陶花纹繁缛致密，色彩鲜丽，有倒三角纹、方格纹、几何形折线纹、圆涡纹以及横线纹等，与东疆和天山东部所见彩陶纹饰，有着某些相同的特征，但在器形上则有较大区别，这既表现了两者间一定的联系，又显示了不同的民族和地方的文化差异。

七十年代在南疆地区也发现了古代塞人的遗存。1976年至1977年在帕米尔塔什库尔干地区发掘了香宝宝古墓葬四十座，墓葬外观也是石堆或石围，其中有土葬墓二十一座，火葬墓十九座。火葬墓中没有发现随葬器物。土葬墓中则出土有素面陶釜、罐、钵、碗以及铜、金、铁、木器。陶器的形制和类型与特克斯一牧场所出极为相似。《汉书·西域传》在记载活动于帕米尔地区的古代捐毒国和休循国条中，都明确写为“本塞种也”，因此这批古墓中的土葬墓可能是属于古代塞人遗存。当然，这批墓葬的文化是早期塞人，还是捐毒、休循的文化，有待进一步考察。而火葬墓则可能是古代羌人的遗存²³。

1976年至1977年，新疆考古人员还曾在乌鲁木齐南山矿区阿拉沟口发现了四座竖穴木椁墓²⁴，古墓形制的基本特征是地表有块石圆封堆，直径五米多，高不足一米，封堆周围有矩形石围，东西向，长约十五米，宽约十米。墓室为长方形竖穴，其中最大的一座墓长约六点五八米，宽为四点二二米，深七点五米，墓室内上层是卵石和巨型块石填压，积石下为木椁，木椁都是以直径为十至二十四厘米的原松木纵横叠置，紧贴墓室内壁，构成木椁。尸体置木椁内，葬一人或两人。其中最大的一座墓中，葬一青年妇女，她的头骨上还见到有一锐利的钻孔，孔径为零点五厘米；随葬器物有金、银、铜、铁、陶、木器，还有丝织品和漆器，以及牛羊骨骸，显系上层贵族。出土器物以金器最为突出，计有虎纹圆金牌八块、对虎纹金泊带四条、狮形金泊饰一件，还有兽面金饰片、六角形金花饰、菱形金花饰和圆形、柳叶形、矩形、树叶形的各种小金泊片、小金钉和小金环等。银器有怪兽面纹银版七块，朽蚀严重。喇叭方座承兽铜方盘一件，这件器物的形制与上述新疆巩乃斯河畔发现的承兽方铜盘形制完全一致。考古人员曾认为可能是属于古代塞人遗存；但也有持异议者，认为在阿拉沟竖穴木椁墓区同时发现有古代姑师人的墓葬，从各民族活动历史看，这批墓葬可能是匈奴人的遗存。

在北疆草原地区，与古代塞人同时期活动的还有一支古老的部族呼揭人（乌揭人），他们活动的主要地区是在今阿勒泰地区。与这一民族有关的考古文化，

在阿勒泰地区已有发现，这就是前面所说的阿勒泰县克尔木齐石棺墓葬群中有一部分石棺墓，墓中曾出土素面小铜镜、小铁刀、带有弦纹和波纹的陶罐、陶壶和豆形陶器等，它们与那些细石镞和橄榄形陶器的风格、形制有明显差异，而带有显著的汉式陶器特征，其素面小铜镜也和中原战国铜镜特征大体一致。这些都说明，出土这类遗物的墓葬应是我国战国至西汉时代呼揭人的文化遗存²⁵。

属于战国至西汉的民族考古文化，在天山东部地区还有古姑师——车师文化。他们活动的中心地域是在吐鲁番盆地，但他们的势力达到了天山以北地区。七十年代中期，新疆考古工作人员在乌鲁木齐南山矿区阿拉沟——鱼儿沟发掘了一批古墓，总数达七十六座²⁶，古墓的形制都是竖穴石室墓。葬式有两类，一类丛葬，另一类单人葬。石室以卵石砌成，口小底大，一般直径二至三米，深约二米。丛葬墓埋葬人骨有达二、三十具，上下叠压，大多数是肢骨零乱不全，可能为公共墓地。单人葬墓中发现有棚架或葬具，有的主室旁或主墓旁有附葬坑，内多置小孩尸骨。墓中死者的尸骨保存不好，但从残存的尸体残骸可以看到，古姑师——车师人是长发梳辫、头发上罩有网状发套，身着毛皮或毛布、毡等。出土随葬器物，前期以大量彩陶为主，器形有罐、杯、瓮、钵等，彩陶纹饰以倒三角纹，涡卷纹和网状纹为多。木器有益、盘、勺、钻木取火器。也发现有圆铜牌和小铁刀。后期随葬器物中彩陶减少，素面陶器增多，发现有素面陶豆、漆耳杯。同时出土有羊、马、牛骨骸。1984年在阿拉沟内东风厂附近，发掘了同样类型的墓葬二十余座，出土了较多的彩陶器。此外，与鱼儿沟古姑师——车师文化相类似的还有吐鲁番艾丁湖古墓和鄯善苏巴什古墓²⁷。除此，八十年代初，又在乌鲁木齐南郊乌拉泊水库发现了一批古墓，墓葬形制有竖穴石棺和竖穴土室，葬制有单人葬和合葬。出土的器物主要是素面陶器，偶尔也有彩陶。器形有釜、罐、壶、钵等。器腹上有各种横鏊、竖钮、乳钉及附加堆纹，具有地方性的特征。此外，还出土有铜镜、小铁刀等。

根据上述出土文物，人们对古姑师——车师文化有了大略的概念，古姑师——车师人以畜牧业为主，

同时也有相当发达的农业。这个文化有早、晚期之分，大体上说，早期彩陶居多，铁器罕见。晚期以素面红陶器为主，乌拉泊水库古墓文化则是属于晚期。这几处墓群在墓室结构上比较多样，有石室、土坑、石棺等。葬式有丛葬、单人葬、合葬等。反映了时间上的早、晚期和地方性的差异。

属于同一时期的考古文化，在南疆地区，1983年发现了和静县北哈拉毛墩的巨大古墓葬群。墓群位于天山南麓的查布河沟台地上，墓葬密集，总数达六百多座，是新疆迄今发现的一处最密集的古墓群。墓地由于山洪的冲刷，已遭严重破坏。从外观看，大体可分石圈墓和石堆墓两种。石圈有方形和圆形，中间或有一簇堆石。经初步发掘，石圈墓是口小底大的石室结构，以大卵石垒砌而成。与阿拉沟石室墓一致，墓室口多有石盖板，墓底或铺木板，室内骨架大多零乱不全，多者达二十余人，上下叠压，为丛葬墓，与阿拉沟石室墓的埋葬特征一致。在主室四周，多有附葬坑，或置小孩尸骨，或放动物骨骼。出土器物大多是素陶，彩陶也占一定比重。彩陶纹饰华丽，陶质细腻。陶器器形有罐、壶、杯、钵、釜等，多附单耳，其中以一种带流的陶罐为数最多，是此批墓葬中具典型性的器物。除陶器外，还有木盘、小铜刀、陶纺轮等。和静县查布河沟和阿拉沟为一条通道，两种文化间存在着密切的联系。和静县属古焉耆国地区，故查布河沟墓葬的发掘也是了解古焉耆文化的重要资料。

四

公元前二世纪汉武帝派张骞通西域，开辟了“丝绸之路”汉朝势力进入了古代新疆地区，汉文化的影响为新疆各地的民族文化增加了新的因素。

从西汉到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民族考古文化，在北疆地区主要是乌孙考古文化，南疆则是各城郭古国考古文化。

关于古代乌孙人，文字记载最早见于西汉时期。《史记·大宛列传》云：“乌孙王号昆莫，昆莫之父，匈奴西边小国也。……单于死，昆莫乃率其众远徙，中立，不肯朝会匈奴。”汉武帝时，乌孙主要活动的中心地区是在伊犁河流域及伊塞克湖和特克斯河流域。

其地域广大，人口众多，是当时北疆草原上的一个大国，乌孙人在历史上对开发和发展伊犁河流域的文化，促进和实现古代西域统一于祖国的事业都曾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六十年代初，在伊犁河流域的昭苏地区发掘了一批乌孙人墓，墓葬的基本特征：外观是圆丘形封土堆，南北呈链线排列，最大的封冢直径可达二十米，底周为三百米左右，封冢表面或填土中少见大石块，这是乌孙墓葬的一个显著特征；每一列墓葬分别由数个或十数个墓葬组成，而其大小规模基本上一致，可能是家族墓地。

墓室都为竖穴，东西向，大部分墓葬都有不同规模的木椁结构，有椁壁、盖板和底板，这是乌孙墓葬的又一特征。双室墓或多室墓占有较大比重，尸体头西脚东，仰身直肢，也有二次葬，以毛毡裹尸、木棺盛尸或木框架置尸等。

墓中随葬品都极为贫乏，有的甚至一无所有。随葬器物以陶器为大宗，多为生活用品的明器，有罐、壶、釜、钵、碟、盘和烛台等。都为素面，不见彩陶，器形较朴实简单，这可以说是古代乌孙墓葬文化的又一个特征。从乌孙墓的形制和出土的陶器研究，其考古文化可分为早、中、晚三期^②。

早期：木椁墓室，结构较简单，仅在墓口平铺原木一层，以墓坑生土为壁。有的墓室在墓底铺木板，或在四壁下部，贴墓壁横置，上下叠压数根原木，构成木框边。随葬陶器为手制，制作粗糙，器表和口沿内侧抹土红色陶衣，主要器物有罐、钵、碟。在这一期陶器中出土了一件茧形壶，小口小直颈，广肩鼓腹圆底，两肩堆砌泥条。铁器偶见，有小刀锥之类。

中期：墓葬形制除早期结构较简单的外，出现了完备的木椁墓室。有的墓口平铺三层粗厚的原木作顶，原木作鱼鳞状叠压，其上覆席。有完整的木椁四壁，壁内侧隔一定距离立以“米”字形交叉木条。椁壁挂有毛毡，椁底铺原木地板，有残留的木棺。随葬陶器，手制，但陶质较细，器形亦较规整。主要器形有罐、钵、盘和烛台等，铁器除小刀锥外，还发现有环首铁刀和铁铧犁，铧犁为舌形，两面凸起，鋤作扁椭圆形，它与陕西礼泉、长安所出西汉中、晚期“舌形大铧”

和甘肃敦煌出土的西汉铜铍基本一致，同时在古墓墓壁上还遗留有方刃铲、斧、凿、镑等工具的印痕，还出土了金戒指、金耳环，菱形、方形和圆形的小金泊片。其时期均相当于西汉中、晚期。

晚期：此期墓葬较少，从已发掘的情况看。墓葬形制和木椁与中期同。随葬陶器已为轮制，器物有盆、壶和罐，其中盆代替了早、中期的钵。其时期约相当于西汉末到东汉。

乌孙考古文化的发现，极大地丰富了人们对古代乌孙社会的认识，填补或印证了有关古代文献的记载，是新疆民族考古中一个重大的成果。在伊犁河流域发掘乌孙墓葬，从其构造的不同规模，反映了乌孙社会的阶级分化。有的巨冢高达十米左右，底周在二百米以上，俨如一座小土山。墓室有宏大的木椁构造，它们与一些低矮的小墓，形成鲜明的对比。前者的主人应是乌孙王室贵族统治人物。乌孙人主要从事畜牧业，过着游牧的生活。墓葬中普遍发现各类家畜骨骼。但是考古资料也说明，乌孙社会已有了某种定居的生活。发现的不同规模的木椁墓室，无疑是死者生前居住生活的再现，出土有铁铍犁，说明乌孙社会的农业经济已有一定程度的发展。考古资料还说明，乌孙社会经济除畜牧、狩猎和农业外，还有制陶、擀毡、皮革、木器加工和金属冶炼（铜、金、铁）等多种手工业。在乌孙考古文化中尤为人们注意的是，乌孙古墓葬的圆丘形封土冢和竖穴木椁墓室的特征，是与中原地区从战国到汉朝的墓葬形式大致相同的。乌孙墓葬封丘有大、中、小三型，这种埋葬制度反映了乌孙社会的阶级分化，同时也说明了汉文化对乌孙的影响，《周礼·春官冢人》郑注引《汉律》：“列侯坟高四丈，关内侯以下至庶人各有差是也”。随死者社会身份的不同，墓室有别。在乌孙墓中发现的茧形壶和铁铍犁，更是直接受到汉文化影响的有力证明。古代乌孙人应是形成近代哈萨克族的族源，在哈萨克族中就有以玉逊（乌孙）命名的部落，伊犁河流域有以乌孙命名的山峰。在历史的长河中，古代乌孙人和新疆地区各族人民一起，都为创造祖国的古代文明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属于这一时期的考古工作的重点之一，是围绕着

古代丝绸之路进行的。七十年代末，新疆考古工作人员克服了重重困难，曾先后沿新疆境内的古丝绸之路的楼兰道、车师道、银山道和新北道进行了考古调查，并对古丝绸之路上的尉宾道、大宛道的通向国外的出口关隘作了实地的考察²⁹。汉代为开辟和保护这条古丝道，曾在沿途建立了烽燧亭障和屯田据点，在考察中也时有发现。在罗布泊地区还多次发现并发掘了西汉末至东汉的古墓³⁰。在发掘的古墓里出土了陶、木、漆器和相当丰富的东汉织锦。在这批织锦中，有“延年益寿大宜子孙”锦、“望四海贵富寿为国庆”锦、“永昌”锦、“鱼纹”锦和“鹿纹”锦等等。在楼兰古城区发现了西汉吕后所制汉半两钱，汉武帝时期的五铢钱，王莽改制钱币和东汉五铢钱。在沙雅和民丰地区还发现“汉归义羌长印”和“司禾府印”；在巴里坤等地区发现了汉碑——任尚碑和裴岑碑，以及在楼兰古城中发现的一批魏晋时期的汉文木简等等，这都充分反映了当时中原中央王朝和新疆地区之间的紧密的历史联系。

南疆各城郭古国的考古文化亦有发现。

在罗布泊地区发现古代楼兰、鄯善文化。楼兰、鄯善之名，最早都见于汉代，《汉书·西域传》云：“鄯善，本名楼兰”。楼兰国国王尝归在公元前七十七年被汉王朝所派遣的平乐监傅介子所杀，傅立王弟尉屠耆为王，更国名为鄯善。而楼兰城则仍为鄯善国的一个城市，直到公元四世纪，它在丝绸之路上，始终处于重要地位。一个存在了几个世纪的古楼兰城，后来突然沦为荒漠废墟，这是令人迷惑不解的问题。对古楼兰城的探险活动，在公元二十世纪初曾轰动了世界。七十年代末和八十年代初，新疆考古工作人员曾组织了对神秘的楼兰古城的考察调查，为研究古楼兰历史文化提供了十分珍贵的第一手资料。

楼兰古城遗址，位于今罗布泊西岸，北纬40°29′55″东经89°55′22″。古城遗址略呈方形，占地面积为十万零八千二百四十平方米。古城中心的主要建筑区里尚有三座当时用土坯修筑的房屋遗址。在它的附近，还有大片房屋遗址。房基是粗厚的木础，地面还堆积着粗大的木料和雕花的木板残片，在木柱础上还可见到朱漆的残迹。据此判断，当年的楼兰城，建筑华丽，

有雕镂精细的木柱，装饰雕花的木板。城内东北部修有高耸的佛塔，在这里曾经发现佛像，古楼兰当年盛行佛教。城南和城西当为居民住宅区或集市商业区，这里的房屋建筑比较密集，还残存有外表涂泥，用红柳树枝编织的围墙遗迹。考古工作人员在古楼兰城中采集到了大批文物，有汉文和佉卢文木简、汉代钱币和一枚贵霜王朝时期的钱币、玻璃器皿的残片，还有为数众多的金、铜、玉、石小件饰物和工艺品。

在古楼兰城外的南面和北面都发现有古河道，在城东还见到已经荒芜的古代农田遗迹。城北五公里处的佛塔上，还能见到彩色壁画的残迹。

古楼兰地区出土的汉文木简，其内容大多与东汉及魏晋时期所设的西域长史及屯田事务有关，说明古代楼兰城是早期丝绸之路的必经之地，也是汉至两晋时期的屯田中心。

佉卢文是古代印度西北地区所使用的一种文字，现在早已无人使用，在新疆使用佉卢文的时期约在公元二世纪至七世纪，主要流行地区是在古代鄯善国和于阗国境内。古楼兰、鄯善地区出土的佉卢文木简，记载了古代鄯善国的社会政治、法律制度、经济生产和赋税制度等方面的真实情况，无异是一份宝贵的历史档案。对简文的辨认和识读，对我们了解古代鄯善国的社会历史，有极大的帮助。从中可以了解当时的鄯善国在国王以下设有执政官、城主等官吏，并制定有刑法、森林法、奴隶法等法律；有王室的驼队、牛群、羊群，并定期派税吏到各地向百姓征收羊、油和粮食作为赋税，还可以自由买卖奴隶等。

古代于阗国。于阗之名最早见于汉朝，《汉书·西域传》记载：“于阗国，王治西城，……户三千三百、口万九千三百。……于阗之西，水皆西流，注西海；其东，水东流，注盐泽，河原出焉。多玉石。”六十年代，考古工作人员就曾在今和阗的约特干地区进行过考古调查，目的是寻找古于阗国的国都所在^①。约特干地区现已成为一片农田，考古工作人员在这里发现了一批陶泥制的人头像和动物塑像，其人头像似为佛寺中供养人塑像，陶塑的动物形象有象、骆驼、羊、马等，制作精致，形体都很小，似为大形陶器上的装饰物。与此地出土的相类似的文物，近年来在古和阗

河下游的巴楚等地也有发现。

在古于阗国范围内的另一重要考古发现，是五十年代对民丰地区古精绝遗址和墓葬的发掘。古精绝，是我国西汉时期西域的一个小国，遗址区位于今民丰县北约一百五十公里的尼雅河下游，已湮没于沙漠中。遗址范围很大，房舍沿尼雅河散布，南北长约十公里，东西宽约二公里。房屋是用麦草羊粪合泥铺墁，墙壁是以红柳编成，外涂墙泥，迄今保存完好。在房舍内发现的重要文物有一枚复瓦纽炭精刻的汉文印章——“司禾府印”、古佉卢文、古和阗文和汉文的木简、木牍。在房舍内还发现有铁铧、铁镰、木槌、木杯、木碗、木盘、木筷。还采集到不少丝、毛织物。在精绝遗址的西北墓区，发现了一座夫妇合葬的木棺墓，木棺置于一矩形墓穴中，墓中随葬物保存完好，墓主人都已成为干尸，所穿衣服大多为锦、绸制品，并有刺绣。男尸著锦袍，锦面织有“万世如意”吉祥语，锦袜和锦手套所用的是“延年益寿宜子孙”锦，这类以吉祥语作为锦面纹饰，是我国东汉织锦的典型风格。墓中出土的还有“君宜高官”铜镜、藤奁（内装木梳、镜套）。男尸身旁随葬有长弓、木箭、箭服。从墓主尸体外形来看，男人深目高鼻、黑发；女人头发多辫，在颈部戴有项练、手上戴金指环，是兄弟民族形象。

在古于阗地区发现的“汉佉二体钱”，证实了古于阗国早期曾使用过佉卢文。钱币为铜制，圆形、无孔亦无周廓。正面中间图案似为“月桂树的环”，其周围为一圈汉文，写有：“重廿四铢铜钱”六个字。背面中间为一走马，马的四周有佉卢文，译意是：“大王，王中之王，伟大者，矩伽罗摩耶娑”，矩伽罗是当时古于阗王的姓氏。因为钱币上压印一走马，故亦称“和阗马钱”^②。“汉佉二体钱”使用的年代始于东汉，这反映了这样一个历史事实，即在东汉时，古于阗地区汉文和佉卢文同时并用。在古于阗地区还曾发现了古于阗文的文献材料，古于阗文字源出于印度婆罗迷笈多正体，记录的是于阗语或称于阗塞克语，是古于阗地区塞族居民使用的文字，流行于公元六至十世纪。现存的于阗文文献以佛经居多，世俗文献则有敕令、行纪、帐目、函件、奏报、医方和文学作品等，其中重要的有《于阗沙州纪行》、《甘州突厥记事》和《于阗

王致曹元忠书》等³³。

古代龟兹国在《汉书·西域传》中的记载，云：“龟兹国，王治延城，……户六千九百七十、口八万一千三百一十七，……能铸冶、有铅。”对龟兹地区的考古工作，也是围绕着寻找龟兹古城开始的。五十年代，黄文弼先生在今库车地区古龟兹城进行了考古调查，得到了珍贵的收获。古龟兹城原尚保存有东、南、北三面，略呈方形。北城墙长约二千零七十五米，厚八至十六米，残高三点八米。东城墙长约一千六百零八米，厚十五米，残高七点六米，东城墙每隔四十米处有一马面。南城墙长一千八百零九米，厚二点八米，残高三点五米。西城墙已经湮没。城内尚存房屋遗址，出土有轮制陶片，在哈拉墩曾发现了酿造作坊，有佛塔寺庙遗址和石柱础。在哈拉墩的考古发掘中，发现了古龟兹地区早期的文物，主要有石器、骨器和陶器。石器有石镰、石铲、匕首、研磨器、石环、石纺轮、石饼。骨器有骨锥、骨镞、骨针和骨簪、网坠。陶器有红陶和彩陶。红陶为手制，彩陶的陶衣为白色，上施红或紫彩。在陶器外口有一红色宽带，内外施红或紫色带纹，不见黑色。花纹为三角纹、水波纹、凸起弦纹、绳纹、连环纹等等。陶器有杯、盘、碗、罐这应是古龟兹地区的早期考古文化³⁴。

古龟兹地区考古文化很重要的方面，是对佛教遗址的考古。古龟兹国是历史上著名的佛教盛行地区，《晋书·四夷传》云：“龟兹国，……俗有城郭，其城三重，中有佛塔庙千所”；《大唐西域记》云：“屈支国……文字取则印度，粗有改变，管弦伎乐，特善诸国……伽蓝百余所，僧徒五千余人，……经教律仪，取则印度”。至今在古龟兹地区仍保存了我国最早时期开凿的佛教石窟，如著名的拜城克孜尔石窟，库车的库木吐拉石窟，克孜尔尕哈石窟、森木塞姆石窟等，都是古代龟兹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相传佛教传入中国是在公元一世纪左右，佛教徒沿古代丝绸之路东来传教，新疆地区就成为早年佛教传布的主要地区。在新疆境内的石窟遗址中，保存了大量的佛教壁画，其题材有佛本生故事、佛传故事、佛说法、经变画、涅槃弟子举哀图等，其中以佛本生故事画为最突出。而古龟兹地区的今拜城县克孜尔石窟又是保存佛本生故

事壁画最多的一个石窟，仅佛本生故事画就有八十幅之多，亦是目前世界上保存佛本生故事画最丰富的地点之一。如克孜尔石窟第17窟壁画中，可认定的佛本生故事画即有：乾夷王施头、萨波达王割肉、兔王焚身、象王施牙、猴王舍身、昙摩诃太子求法投火、虔阍尼婆梨王剃身燃千灯、萨埵那太子舍身饲虎等等，异常丰富。本生经、本生故事和佛涅槃经是大乘佛教美术的主要内容，这也反映了古龟兹地区佛教信仰中还曾一度盛行过大乘教派。在库车地区的石窟壁画中，还有一批供养人和世俗生活内容的壁画，这些壁画保存了当年古龟兹的社会风俗，生动地再现了古代龟兹人的形象。壁画中所保存的生产场面，如锄地、制陶、织布等都为我们研究古代龟兹文明提供了重要资料。

拜城克孜尔石窟在窟式构筑和壁画绘制布局上都保持了自己的特色。其修筑的洞窟，除立佛洞敞开窟门和后期西域式外，有相当一部分洞窟是本地所特有的龟兹式，即直拱形窟顶和前后室壁凿佛龛。而其壁画则采用菱形画幅形式。每个画面，既是一幅完整的作品，表达出一个个佛本生故事的内容，又起着装饰壁面券顶的作用。这些石窟壁画用色，以红、绿、蓝三色为主。早期壁画比较粗糙，以粗线条勾勒出轮廓，平涂敷彩；后期壁画线条细劲，用晕染法表现物体的明暗以增强立体感，这种技法是上述石窟壁画独具的特点。古龟兹乐舞的场面在今库车和拜城地区各石窟壁画中也保存了下来。

新疆石窟开凿的时代，最早约在公元三世纪，最晚到公元十四世纪，延续时间长达一千年之久。

五

从南北朝到隋唐时期，以吐鲁番盆地为中心的高昌王朝。南疆有鄯善、于阗、疏勒、龟兹和焉耆等古城廓国。后来在新疆境内又有古突厥人、吐蕃人和回鹘人在此活动定居。这些古老的民族在我国历史上曾有过重要影响，他们的文化也是中华民族文化艺术宝库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高昌之名最早出现于西汉。《魏书·高昌传》云：“高昌者，车师前王之故地，汉之前部地也，东西二

千里，南北五百里，四面多大山，或云昔汉武遣兵西讨，师旅顿敝，其中尤困者因住焉。地势高敞，人庶昌盛，因云高昌，亦云其地有汉时高昌垒。故以为国号。”两汉在高昌壁（垒）驻有戊己校尉、西域长史，是汉朝时一个重要的屯田中心。魏晋时期在此仍设置戊己校尉。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的前凉政权，于公元327年在高昌设郡，置郡太守治之。继前凉之后，高昌郡又先后为后凉、西凉、前秦、北凉所统治，至公元460年，北凉为柔然所灭，柔然汗立阚伯周为高昌王，这是高昌建国之始。高昌国继阚氏、张氏、马氏之后，于公元500年左右为麹氏所统治，麹氏立国达一百四十一年之久，至公元640年为唐朝统一。唐在高昌地区设西州，才结束了高昌国的历史。

古高昌地区，保存了相当丰富的古代遗迹，其境内有著名于世的高昌故城、交河故城，有重要考古价值的哈拉和卓、阿斯塔那晋唐古墓群，有位于火焰山中的吐峪沟石窟和伯孜克里克石窟。在这里还出土了一批十分珍贵的历史文物，如汉文和回鹘文文书，晋唐丝织品、绘画、雕塑以及各类日用物品等等，都具有重大的科学历史价值。

高昌故城，是高昌王国的都城，它位于今吐鲁番县东南四十公里。发源于天山的木头沟水，穿越火焰山的胜金口，流贯故城。火焰山是故城北部的天然屏障。

故城略呈方形，现存城址周长约五公里，城墙基本完好，基部厚达十二米，残高十一米多，城墙夯筑，夯层厚约十厘米，在一些地段也见到有后期用土坯修砌的痕迹。有马面和瓮城。

故城可分为宫城、内城和外城三部分。宫城居全城的北部，宫城的北墙和外城的北墙合一，宫城的南墙则与内城的北垣合一。宫城内可见到有高层宫殿殿基，南北长六十米，东西宽三十米。底层在地下，二层以上在地表。

内城在宫城南，居城中部，其东、北部分城墙已湮没，西、南城墙还基本完整。内城北部有一不规则的圆形小堡垒，堡垒西北一高台上，残存有一高达十五米的“塔”。解放前曾在此堡东南角发现过一通《北凉承平三年（公元445年）且渠安周造寺功德碑》。故

此遗址可能是北凉时期修筑的佛寺。

外城遗迹已遭很大破坏，现仅在其西南角，还残留了一所大型寺院，建筑面积约近一万平方米，佛寺的寺门、广场、殿堂和塔基仍历历可辨。塔基四面保存有多层佛龕，龕内佛像和彩色壁画依稀可见。寺院外，还可看到有两排纵券顶长筒形房屋，此或为僧房。

高昌故城应为汉戊己校尉驻屯地高昌壁的故地。公元四世纪初，前凉王朝在此设高昌郡，后高昌王朝在此建都，故城的建筑进一步得到发展。至唐朝时，这里成为西州州治所在地，是古代新疆的一个重要城市。据史书记载，唐朝最盛时人口曾达到五万人。高昌故城从汉高昌壁算起，到明初废弃，前后历时达一千五百年之久，是目前新疆地区保存下来的最大的故城遗址。

交河故城位于吐鲁番县西约十公里处。故城建于一高崖台地上，台地距今地面约有三十多米，崖地南北长约一千七百米，东西最宽处约三百米。崖壁峭立，崖下两河环绕，故名“交河”。故城无城墙，仅于崖壁东、南两处斩崖为门，门道陡峻。故城中央有一条南北向大道，长三百五十米，宽三米。大道北端，正对着一座全城规模最宏大的佛寺。主干道两旁，是高而厚实的土墙，土墙与土墙之间有小巷与主干道连通。进入巷内，才是鳞次栉比的住家院落。城内建筑是自崖面向下挖筑，利用现成的崖土，形成壁墙、院落及居室，这些建筑都在崖面以下，具有鲜明的地方特色。

以南北主干道为轴线，城内建筑物大致可划分为三区。主干道北部西侧，寺庙集中，有大小寺庙遗址和各类塔基，反映了佛教盛行的历史。北部东侧，大小街道巷陌与主干道联通，分划成若干小区，似为“坊”的布局。南部东侧，破坏比较严重，仅有一处规模较大的建筑遗迹，有台阶、甬道、围廊、天井和地面地下的主室，可能是全城的中心建筑物之一。

解放以来，考古工作人员重点发掘和清理了高昌故城城郊的哈拉和卓与阿斯塔那古墓群。先后进行了十一次发掘，共清理古墓葬四百六十座。获得了一批重要的历史文物。这些历史文物约可分为三期：

早期为晋到十六国（高昌郡）时期。

此期墓葬形制分为两种形式，出土文物的文化特征基本一致。

第一种墓葬形式是竖穴掏洞墓室，竖穴作矩形，在深约一米多的长边一侧或两侧掏洞，洞室仅可容一棺。木棺葬，棺盖呈人字坡形或尖形，棺板上绘黑星点。个别墓葬不见葬具，殉物较贫乏粗陋。一般都为单人葬，男女合葬也分置于左右二室。

第二种墓葬形式是斜坡墓道掏洞墓室，墓室平面近方形。墓室顶作四角攒尖或覆斗形，是这个时期墓葬形制独具的特征。墓室较小，右侧有耳室，后演化为小龕。葬具一般用木棺，前后档板上绘黑星点。也有用梯形木架作葬具，尸体下铺苇席。

这类墓葬中有壁画墓六座，均画于后壁。内容有狩猎、牛耕及地主庄园生活图景。

在早期墓葬中，出土器物以木器为主。有木案（盘）、木罐、木盆、木豆、木碗、木耳杯、木勺、木铲、木尺、木梳、木鸠杖和木衣架等。其中一把晋朝时的木尺，长二十四点五三厘米，厚零点八二厘米，侧面分划十等分。这是目前发现的我国最早的一把晋尺。木器中还有木马、木牛、木牛车、木怪兽、木猪、木鸟、木刀、以及“代人”木牌、木俑。木俑制作粗犷稚拙，木牛、木猪形象逼真。以木猪数量最多，反映了当时在家畜饲养中养猪有重要的地位。

陶器以素面陶器为主，个别墓内也见少量红陶及绘黑白彩的陶碗，器形有罐、瓮、壶、洗、盆、甑、釜、平底釜及碗、杯、盂、灯、仓等。平底釜只在这一时期墓葬中见到。有的瓮上写有“黄米一罍”、“白米一罍”等汉文字。

各种织物中以麻布为最多，衫、裤、裙、被和褥等，大都为麻织物。丝织物有各色绢、绌。织锦很少见。有织成的丝履，履面织有“富且昌，宜侯王”的吉祥语。此外，还有刺绣和纱等。个别大墓，如北凉高昌太守且渠封戴墓中出土有大量织锦制作的袍、裤和被褥等，都极为精致。除此，还发现了絮棉。

特别值得令人重视的是，在这批墓葬中，在随葬的纸鞋中拆出了一百四十多件汉文书写的官私文书，这批文书大部分属西凉和北凉时期，内容涉及到高昌

郡职官建置、掾属、公文制度、科举、兵制及征发赋税、劳役的情况。可以看到，当时高昌郡行政职能虽有自己的特点，但基本上沿袭了魏晋的制度。

中期墓葬其时代是北魏到唐朝初期的高昌国时期，其墓葬的形制基本上都为斜坡墓道掏洞墓室。在墓葬区内可见到有用砾石围埂划分的坟茔区。

墓室近方形，四壁规正。墓室顶部为平顶，墓室后部起土台。土台上铺炕席，或置木板，尸体置其上。墓室后壁或室顶挂麻或绢质伏羲女娲画像，在墓道口一般都埋置墓志。在方砖上书写或刻制志文，说明死者姓名、身份和入葬年月。

陶器在出土文物中占的比重最大，有彩绘陶碗、罐、杯，深腹盆，在红或黑色地上绘黑、红、白彩莲花纹或覆莲花纹，这是高昌考古文化中、晚期一个很重要的特征。

木器较前期显著减少，有木案、木耳杯、木牛车和木鸭。木案最为常见，木鸭则系初次发现。早期常见的木猪在这一时期只在个别墓中见到。此外还有各种仪仗木俑及“代人”木牌。

织物主要为丝、麻、棉，死者一般仍内著麻布衫裙，但外衣已多绢，复面或衣褥之边则为织锦。织锦的纹饰很多，有对狮对鹿纹锦、对鸟对兽同字纹锦和狮牛象纹锦等等。

中期墓中随葬的纸鞋、纸帽等，也都是利用汉文书写的官私文书粘贴而成的，到现在为止，拆出的文书有四百多件。内容包括契券、启状、籍簿、条记、帐单、寺院文书、随葬衣物疏、谱牒等，这是目前研究高昌王朝历史文化的一批十分重要的文字资料。

其他还出土有铜镜、铁镜、泥俑、草俑、眼罩、干果、面食、点心等。

晚期墓葬的时代是唐朝在此设西州时期，其墓区有明确的范围标志。墓葬形制为斜坡墓道掏洞墓室，规模宏大，墓道内有天井、甬道。墓室有左右耳室。墓门除土坯封门外，见木墓门。尸体置于墓室后土台上，在墓室后壁绘四条幅或六条幅壁画。绘画中表现了游憩的人物及各类飞禽。

普遍出土墓志，达官显贵的墓中出现了宏大的青石墓志。

出土大量的各类泥塑俑，有武士俑、天王像，宦者俑、仪仗俑、歌舞俑、百戏俑、马球俑和劳动女俑，以及镇墓兽等。还出土了一批极为珍贵的“弈棋图”、“六骏图”等绢画。

出土各类织物中，除麻、棉、毛织物外，有大量织锦，不仅数量较前期多，而且其品种、花色、图案都远远超过前期，有连珠天马骑士纹锦，连珠猪头纹锦、连珠猴头纹锦等，生动地反映了盛唐时期丝绸生产和丝绸之路的盛况。

这一时期出土的随葬纸制品中拆出了一千多件汉文文书，其中一部份是西州都督府所辖各级军政机关的公文档案，内容涉及唐朝在全国颁布的制度和实施的情况，其中有许多是有关租庸调、府兵、屯田、司法、市易、过所等各方面的原始记录。另一部分则是民间的各类借贷、雇工、买卖田地的契约。这是一批十分珍贵的历史文献资料。

此外，还出土了一批古籍抄本，如唐景龙四年（公元710年）《论语郑氏注》残卷，是目前国内的绝本，有重要文献价值。

出土的陶器，大多为素面。木器则有随葬的殿堂、亭阁、假山、房屋等模型。

在高昌王朝时期，从高昌王到平民都崇信佛教，因此这一地区的佛教遗迹极为丰富。著名的吐峪沟石窟，现存九十四个洞窟；伯孜克里克石窟，现存五十七个洞窟。其洞窟开始修凿的时代约在晋至南北朝时期，伯孜克里克石窟有相当一部分是古代回鹘人开凿的。伯孜克里克石窟的洞窟修建有其地区的特征，它有百分之三十以上的洞窟，在窟后或窟侧修有密室。解放前在密室中曾发现大量的古文献和佛经经卷。这个洞窟的第四十一窟北壁上的“西方净土变”和第三十九窟壁画中的“文殊菩萨像”都是受了中原净土宗思想的影响。在此石窟中还曾发现著名的“树下美人图”绢本唐画。

古高昌文化，从汉朝高昌壁，经东晋十六国时期所建高昌郡，至阚、张、马、麹氏所建高昌王国，到唐朝西州，历经七、八个世纪，长期受到汉、唐文化的影响。高昌王国的统治者又都是甘肃河西地区的汉姓大族，这一时期中高昌居民大部分都是汉族，使用

着汉文，其社会经济、生活习俗和服装佩饰几乎都与内地相同。古代汉族在开发吐鲁番地区经济文化方面曾作出过重要的贡献。显然，高昌王朝时期是新疆历史上一个重要时期，也是中原文化与新疆民族文化交流的一个兴旺繁荣的时期。

与古高昌文化发展的同一时期中，新疆北疆草原突厥部落强大了起来。突厥之名，最早见于北周，《周书·突厥传》云：“突厥者，盖匈奴之别种，姓阿史那氏。别为部落。后为邻国所破，尽灭其族。有一儿，年且十岁，……与狼合，狼遂逃于高昌之北山，遂生十男。……阿史那即其一也。”突厥部原生活于准噶尔盆地以北，叶尼塞河上游，后为邻部所逼迁至高昌北山，北山即今吐鲁番盆地北的博格达山，这时约相当于北魏时期。到了公元五世纪后，突厥又受柔然汗的统治，部落被迫迁至“阿尔泰山之阳”，整个部落成为柔然汗的“锻奴”。从这个记载可见，当时的突厥部曾活动于天山以北至阿尔泰山之间。公元552年突厥部落强盛，其可汗土门领兵击败了柔然，迫使柔然王阿那瓌自杀。土门自称伊利可汗，建立了历史上有名的突厥汗国。从伊利可汗到其子木杆可汗时，突厥汗国的势力已是“东自辽海以西，西至西海万里，南至沙漠以北，北至北海，五六千里皆属矣。”西海即热海。土门建立突厥汗国时，突厥西边由其弟室点密可汗统治。室点密死后，其子玷厥立，称为达头可汗。后突厥分裂为东、西汗国，达头可汗就是西突厥汗国的统治者。史书记载西突厥汗国“……居故乌孙地，东至突厥国，西至雷耆海，南至疏勒，北至瀚海”，雷耆海即黑海。其时“铁勒、龟兹及西域诸胡国皆归附之”。西突厥汗国全盛时，其势力曾向西达到古代波斯一带。

突厥考古文化是从公元十九世纪在鄂尔浑河畔发现了阙特勤碑开始的。

阙特勤是公元八世纪突厥汗国苾伽可汗的弟弟，阙特勤死后，唐玄宗曾派金吾将军张去逸等人前往吊祭，并立碑纪念。《新唐书·突厥传》云：“……帝为刻辞于碑，仍立庙像，四垣图战阵状，……”。阙特勤碑建立地点在今蒙古人民共和国的鄂尔浑右岸，碑高三米三，碑上有龙额，下有龟座。碑文用突厥文和汉